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4月8日在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要求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赖潭平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4月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城县支行（以下简称“浦城农行”）申请1,7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将于2025年4月17日到期。本公司计划2025年仍需使用1,7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故向浦城农行申请流动资金1,700万元（贷款续期），用途为办理浦城农行贷款续期，具体以借款合同为准。

董事会同意上述贷款，公司将以下所列的自有资产作为抵押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1,700万元人民币，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在上述抵押贷款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上述申请贷款及资产抵押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件。

上述融资额度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福建绿安生物农药有限公司位于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2号、6号的房地产抵押担保，如有违约愿按签订的各项合同规定处理。对应的权证信息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1	闽 2024 浦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0981 号
2	闽 2024 浦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0982 号
3	闽 2024 浦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0983 号
4	闽 2024 浦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0987 号
5	闽 2024 浦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0988 号
6	闽 2024 浦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0989 号
7	闽 2024 浦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1000 号
8	闽 2024 浦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1001 号

本次贷款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增强资金保障能力，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事项。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除本次抵押外，上述资产不存在其他抵押权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9 日